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18 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将增加同花顺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同花顺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同花顺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同花顺的相关规定。

一、新增代销基金如下：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9146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同花顺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同花顺的公告。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3、申请方式

3.1 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规定。

3.2 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规定。

4、申购日期

4.1 投资者应遵循同花顺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4.2 同花顺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5、定投业务起点

通过同花顺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均为1元人民币。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与最高数额限制。

6、交易确认

6.1 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2日，投资者可在T+3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6.2 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做暂停处理。

7、“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同花顺的有关规定。

三、参加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3年5月19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同花顺公告为准。

在同花顺上线代销的具有前端申购费率且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参加本次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基金名称、基金代码及费率折扣标准可咨询同花顺客服或通过同花顺查询。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购我司上述适用基金（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具体折扣以同花顺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在同花顺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同花顺的相关业务规定。

2、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同花顺所有。

3、上述申购优惠活动的结束日期以同花顺公告为准。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

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8日